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Qingdao Port International Co., Ltd.**

**青島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6198)

**於2015年6月6日舉行的  
2014年股東週年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  
及  
更換董事**

青島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於2015年6月6日(星期六)上午十時正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山東省青島市市北區港青路6號青島港辦公樓一樓國際會議中心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的主席是執行董事兼董事長鄭明輝先生。舉行股東週年大會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關規定。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15年4月16日的通函(「通函」)，內容關於(其中包括)(1)本公司附屬公司與青島港集團訂立的資產轉讓協議項下擬進行的關連交易；(2)修訂公司章程；及(3)委任執行董事。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具有相同涵義。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4,778,204,000股，包括3,922,179,000股內資股及856,025,000股H股(定義參見公司章程)，此乃為除有關資產轉讓協議的第14、15及16項普通決議案外，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就獲提呈決議案投票的股份總數。概無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須放棄投贊成票。

如通函所載，QDP及其聯繫人(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持有3,522,179,000股股份，即持有本公司73.72%的股權)於股東週年大會須並已就資產轉讓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相關決議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投票。

股東及獲正式授權代表(合共持有本公司4,428,631,5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92.6840%)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所提呈的決議案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 股東週年大會的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下列決議案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正式通過，投票結果詳情如下：

編號	特別決議案	票數 (佔投票總數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棄權
1.	審議及授權向本公司董事會授予一般授權以發行內資股及H股	4,390,125,500 (99.1305%)	38,506,000 (0.8695%)	0 (0%)
2.	審議及授權向董事會授出一般授權以發行債務融資工具	4,428,631,500 (100%)	0 (0%)	0 (0%)
3.	審議及批准公司章程的建議修訂	4,428,631,500 (100%)	0 (0%)	0 (0%)
由於有三分之二以上票數贊成第1至3項決議案，故該等決議案作為特別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編號	普通決議案	票數 (佔投票總數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棄權
4.	審議及批准2014年度報告	4,428,631,500 (100%)	0 (0%)	0 (0%)
5.	審議及批准2014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4,428,631,500 (100%)	0 (0%)	0 (0%)

編號	普通決議案	票數 (佔投票總數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棄權
6.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14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4,428,631,500 (100%)	0 (0%)	0 (0%)
7.	審議及批准委任姜春鳳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4,428,631,500 (100%)	0 (0%)	0 (0%)
8.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董事2015年度薪酬方案	4,428,631,500 (100%)	0 (0%)	0 (0%)
9.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監事2015年度薪酬方案	4,428,631,500 (100%)	0 (0%)	0 (0%)
10.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	4,428,631,500 (100%)	0 (0%)	0 (0%)
11.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利潤分配方案	4,428,631,500 (100%)	0 (0%)	0 (0%)
12.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15年度投資預算方案	4,428,631,500 (100%)	0 (0%)	0 (0%)
13.	審議及批准續聘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及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分別為2015年度本公司境內外核數師，任期直至下一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薪酬	4,428,631,500 (100%)	0 (0%)	0 (0%)

編號	普通決議案	票數 (佔投票總數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棄權
14.	審議及批准青島海業摩科瑞物流有限公司與青島港口投資建設(集團)有限責任公司訂立的北一突堤資產轉讓協議下的關連交易	906,452,500* (100%)	0* (0%)	0* (0%)
15.	審議及批准青島海業摩科瑞倉儲有限公司與青島港口投資建設(集團)有限責任公司訂立的海域使用權轉讓協議下的關連交易	906,452,500* (100%)	0* (0%)	0* (0%)
16.	審議及批准青島海業摩科瑞倉儲有限公司與青島港(集團)有限公司訂立的生產設備轉讓協議下的關連交易	906,452,500* (100%)	0* (0%)	0* (0%)
由於有逾半數票數贊成第4至16項決議案，故該等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 不包括QDP及其聯繫人(彼等須就第14、15及16項決議案放棄投票)持有的股份。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現時並無任何根據股東週年大會通過的第(1)項及第(2)項特別決議案授予之一般性授權增發股份以及發行債務融資工具的計劃。

## 監票人

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本公司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羅兵咸永道」)擔任股東週年大會點票的監票人。

作為監票人，羅兵咸永道的工作只限於應本公司要求執行若干程序，以複查本公司編製的投票結果概要是否與由本公司收集並向羅兵咸永道提供的投票表格相符。羅兵咸永道就此執行的工作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準則、或香港核證準則執行的核證業務，羅兵咸永道亦不就與法律解釋或投票權有關的事宜發出任何核證或提出任何建議。

## 派發末期股息日期

董事會僅此通知股東，有關截止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派發詳情如下：

本公司將向於2015年6月17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千股人民幣61.91元(含稅)。股息以人民幣計值和宣佈。本公司的內資股股息將以人民幣派付，H股股息將以港幣派付。派發末期股息適用的匯率為宣佈派發股息日前五個工作日期間，中國人民銀行於其網站刊發的平均匯率中間價計算(港幣1元=人民幣0.7892元)。因此，本公司H股的末期股息為每千股港幣78.45元(含稅)。

本公司已委任香港中央證券信託有限公司為本公司在香港的收款代理人(「收款代理人」)，並會將宣派予H股持有人的末期股息支付予收款代理人。末期股息將由收款代理人支付，相關支票將由本公司的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2015年7月28日以平郵寄予有權收取該等股息的股東，而郵誤風險由彼等自行承擔。

本公司將嚴格依據法律或相關政府部門的要求，代表於2015年6月17日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的股東代扣代繳所得稅。有關代扣稅項的更多資訊，請參閱本公司於2015年3月20日刊發的公告。

## 委任執行董事

緊隨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董事會欣然宣佈委任姜春鳳女士（「姜女士」）為執行董事及董事會戰略發展委員會委員，自2015年6月6日起生效。

有關姜女士的履歷詳情請參考本公司日期為2015年4月16日的通函。於本公告日期，該等資料並未發生變化。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及中國適用的法律及法規，本公司將與姜女士訂立服務合約，任期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開始，並於第一屆董事會任期結束之日屆滿。此外，經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姜女士的薪酬將參考彼於本公司之職務及職責、本公司薪酬政策及現行市場狀況釐定，由基本薪酬和根據其業績考核確定的績效薪酬兩部份組成，合共每年不超過人民幣80萬元。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姜女士現時並無及過去三年內亦無擔任任何上市公司的任何董事職務或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任何其他職務。姜女士與本公司任何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於本公告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姜女士於本公司股份並無任何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予以披露，亦無任何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

## 非執行董事辭任

董事會亦宣佈，如日期為2015年3月20日的公告所披露，王紹雲先生(「王先生」)已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戰略發展委員會委員，自2015年6月6日起生效。

本公司衷心感謝王先生於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期間對本公司所作的寶貴貢獻。王先生確認，截至本公告日期，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其辭任的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

承董事會命  
青島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鄭明輝

中國 • 青島，2015年6月6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鄭明輝、焦廣軍及姜春鳳；非執行董事為成新農、孫亞非及馬寶亮；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亞平、鄒國強及楊秋林。